

委任《博彩稅條例》下的上訴委員會

* * * * *

行政長官已再度委任王沛詩及以下四位委員出任《博彩稅條例》下的上訴委員會主席及成員，任期由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起，為期兩年：

- 張超凡
- 馮敏威
- 劉佩琼
- 湯棋清

行政長官亦委任以下三位新委員：

- 黃桂生
- 蔡德昇
- 梁香盈

根據《博彩稅條例》，委員會的職能是就受規範的獎券、賽馬及足球博彩活動持牌人針對以下事宜提出的上訴作出裁定：

- 甲 · 修改該牌照的條件；
- 乙 · 向該持牌人施加罰款；或
- 丙 · 撤銷該牌照。

有關的委任公告於今日（三月七日）刊登憲報。

完

2008年3月7日（星期五）